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3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6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洪亮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叶志纬先生签署《安福县海能电子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变更经营范围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公司以84万元向叶志纬先生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安福县海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0%股权，同时与叶志纬先生商定共同对标的公司增资并变更经营范围。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标的公司名称拟变更为安福县海能健卫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保健及医用电子产品、防护用品、卫生用品（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信息为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00万元增至8,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900万元中，叶志纬先生出资4,740万元，公司出资3,160万元。出资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叶志纬先生出资4,800万元，持有60%的股权，公司出资3,200万元，持有40%的股权。同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 表签署上述事宜相关的增资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研发中心）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同时留住现有已在深圳安家的高端技术人才，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深圳市设立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有关设立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研发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东莞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产品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按照既定的计划建成，同意公司与江西聚兴土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 6,035 万元，合同工期预计 320 天。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该事项的洽谈、合同签署等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东莞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